

# 渠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专项资金 古树名木保护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公告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要求，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拟通过比选方式委托代理机构实施本单位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诚邀符合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参加本项目的比选。

## 一、项目概况

1. **比选人：**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

2. **项目名称：**渠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专项资金古树名木保护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比选。

3. **服务内容：**完成“渠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专项资金古树名木保护项目”的代理服务。

## 二、申请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具有有效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即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备案。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 三、比选文件获取

本次比选公告刊登于渠县人民政府官网 (<http://www.quxian.gov.cn/>)，请有意向参与本次采购代理机构比选的各方，于(北京时间)2026年4月13日9:00至2026年4月15日17:00至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渠南街道渠州大道南段西二区还建房二楼)免费获取比选文件或通过邮箱469595936@qq.com免费获取比选文件。

现场获取须携带下列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法人代表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加盖公章)，以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邮箱获取：将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法人代表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加盖公章)扫描成PDF发送至469595936@qq.com，比选人收到后将比选文件电子版回复至申请人邮箱。

### 四、比选应答文件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年4月17日14:30(北京时间)。

2.递交及开标地点：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会议室（渠南街道渠州大道南段西二区还建房二楼）。

3.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应答文件，不予接收。

## 五、联系方式

1.比选邀请人：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

2.地址：渠南街道渠州大道南段西二区还建房二楼

3.联系人：刘老师

4.联系电话：13419087089

